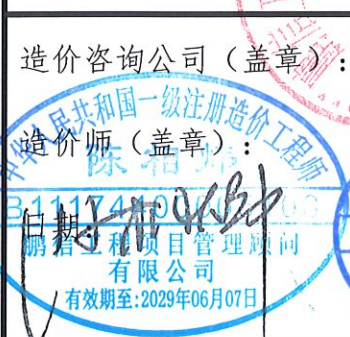


招标控制价公示表

标段名称	南湾街道 NWN05、NWN08 地块及周边治理修复项目		
标段编号			
招标人	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办事处		
招标控制价审核单位	☐ 造价站 ☐ 审计中心 ☒ 招标人		
招标控制价	816.275521 万元		
投标报价上限	777.813689 万元，净下浮 5%		
不可竞争费合计	47.038887 万元		
截标时间	年 月 日		
备注（深府〔2015〕73 号文要求公示的其他内容）： 1、本工程招标控制价合计：8162755.21 元。 2、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合计：6353734.87 元；措施项目清单计价合计：1008760.21 元；规费合计：303872.24 元；税金合计：259307.22 元；弃土场受纳处置费合计：229155 元；暂列金额合计：0 元；专业工程暂估价合计：0 元。 3、安全文明措施费：470388.87 元。 4、本工程不可竞争费（包括安全文明措施费、暂列金额、专业工程暂估价）合计：470388.87 元。 5、其他：费率按《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》（2023）进行计取；人工工日单价、材料单价按深圳市2025年第10月材料信息价格及当前市场价进行计算；土(石)方及废弃物外运运距按30km、弃置费按25元/m³计算。			
造价咨询公司（盖章）：  造价工程师（盖章）： 		招标人（盖章）：  日期：	

备注：招标人应按照《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》（深府〔2015〕73 号）相关规定填报《招标控制价公示表》，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 5 日前在交易网（控制价公示模块）公布。